

報考國立中山大學招生考試

以「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資格報考切結書

(需列印專用袋面寄繳)

申請報考班別	管理學院高階碩士學程在職專班 (EMBA)			應考證 號 碼	(考生勿填)
考生姓名		性別		身分證 字號	
資格條件 (請勾選)	☐ 上市櫃公司擔任副總級以上職務 2 年以上者，且公司經營無重大違約紀錄。 ☐ 非上市櫃公司，公司資本額 1 億以上，擔任董事長或總經理職務 2 年以上者， 且公司經營無重大違約紀錄。 ☐ 專業領域卓有成就，具完整資歷及卓越事蹟者				
報名檢附資料 (簡章規定)	1. 學歷(力)證件		最高學歷(力)相關資料。		
	2. 兵役證明		報考在職專班者，男生須服畢兵役或無常備兵役義務。		
	3. 工作經歷		服務(專職)年資證明文件。		
	4. 系所規定審查資料		1. 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碩士學程在職專班(EMBA)個人審查資料表 2. 工作經歷證明 3. 曾參加之進修或相關訓練證明 4. 專業證照證明 5. 著作或曾獲得各種績優獎項 6. 語文證明文件(GMAT、TOEFL、TOEIC、全民英檢..等) 7. 其他(個人能力經歷及有助審查相關資料) 8. 攻讀碩士學位計畫書 9. 銀行公會聯合徵信中心徵信報告(採近 5 年資料)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文件 10. 專業領域卓有成就之完整及卓越事蹟之證明文件 11. 本切結書		
切結事項	本人報考資格條件，若經查證不符合或未經 貴校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本人自願放棄入學資格，絕無異議。 立書人 簽章： 連 絡 電 話： 年 月 日				